

「釘書機」報假案自取其「獄」

官批自編自導自演耗警力 散播恐慌無悔意囚5個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民主黨成員林子健(釘書機)前年8月,涉訟稱在旺角遭內地「強力部門」迷暈擄走、禁錮及用釘書機「釘大脾」施虐,惟報警後其口供疑點重重,閉路電視片段更顯示他根本沒有被人擄走,遂被控一項「明知地向警務人員虛報有人犯罪」受審。案件昨在西九龍裁判法院裁決,裁判官指觀乎證據,整件事都是林「自編、自導、自演」,裁定他罪名成立,由於其「故事」引起社會高度關注、不安和恐慌,虛耗大量警力,且毫無悔意,判囚5個月,但准保釋等候上訴。

裁判官蘇惠德昨日裁決時指,控方證人誠實可靠,翻看涉案閉路電視的警員從片段中認出沒戴口罩的被告,他自己亦親自看過部分拍到被告的片段,從衣着、內八字步姿及外貌特徵,肯定不同位置鏡頭拍到的是連貫片段,各片段中的人都是被告。警員依照片段分析被告的步行路線,分析亦屬正確。

其後,片段顯示一名男子的衣着、外觀、步姿及所攜背囊與之前片段中被告相似,但戴了鴨舌帽、口罩及太陽眼鏡。蘇官指,片段中在男子前後或附近的途人,在不同鏡頭出現的次序、位置甚至手上拿著的東西,皆屬連貫,故肯定各片段中的口罩男也屬同一人,他在親自對比口罩男與被告後,肯定二人是同一人。

就辯方聲稱作供的警員黃繼需的調查記錄不準確,包括林從沒說過被擄帶的準確位置,但黃就記下及供稱林是在威美頓街至碧街之間被擄走。裁判官指,警員不會無故增加案情細節,並認為警員作供誠實可靠。

指辯方法醫憑照作供欠妥

蘇官續指,控方法醫的意見基礎穩妥,若被告真如他所述被毆打太陽穴及綁縛手腳,為何沒有任何傷痕、連紅印也沒有。至於辯方傳召的英國法醫,沒有親自檢驗過被告,只靠照片影像作判斷,證供不穩妥,法庭會以控方法醫為準。

天眼片證從無被擄走

蘇官強調,本案關鍵是被告的聲稱是否虛假,若有機會確實發生過,須給疑點利益予被告。但觀乎證據,包括親自觀看及比對閉路電視片段後,肯定在砵蘭街戴上口罩的男子是被告,亦肯定他步至西貢的小巴站前,從無發

生所稱的擄走事件。同時,被告戴口罩、鴨舌帽和太陽眼鏡犯案,目的是掩藏身份,增加謊言的可信性,整件拐帶事件都是他「自編、自導、自演」,因而裁定被告一項「明知地向警務人員虛報有人犯罪」罪名。

林子健代表大狀求情指,希望法庭接納林過往人格正面,本案令被告及家人承受極大壓力,並喪失了入讀耶魯大學的機會,是一生遺憾。

失耶魯資格咎由自取

蘇官反駁,被告是「咎由自取」,是有預謀和有計劃地犯案,且至今毫無悔意。他在記者會上講述虛假事件,更令到社會各界、甚至國際社會,誤以為有內地部門針對持「不同政見者」來港跨境執法,在鬧市中近乎「目無法紀」的拐帶、禁錮和虐打等嚴重行為,明顯引起社會高度關注,亦必然引起社會人士不安和恐慌。

同時,被告虛耗大量警力,單是翻看逾千小時閉路電視,已花4個月。警方就本案共花了超過7,000小時警力進行調查,對應薪金過百萬元。蘇官最終判林子健監禁5個月,但准予保釋等候上訴。

現年44歲的被告林子健,被控前年8月11日明知地向警務人員虛報有人犯罪,即自稱8月10日在旺角威美頓街至碧街之間的一段砵蘭街遭人迷暈擄走。林在被擄走後翌日中午,先由其民主黨成員,包括創黨主席李柱銘、前主席何俊仁及立法會議員林卓廷等,陪同下舉行記者會公開事件,並向傳媒展示雙腿被釘成「十」字的21口釘書釘,以及肚皮上的傷勢,其後才報警。



「釘書機」自編自導自演擄人鬧劇,被判囚5個月。

裁判官蘇惠德判詞摘要

- 親自觀看及比對閉路電視片段,肯定在砵蘭街戴上口罩的男子是被告,從無發生所稱的擄走事件
- 整件被擄事件都是被告「自編、自導、自演」
- 被告戴口罩、鴨舌帽和太陽眼鏡犯案,目的是掩藏身份,增加謊言的可信性
- 辯方法醫沒有親自檢驗過被告,只靠照片影像作判斷,證供不穩妥
- 被告喪失了入讀耶魯大學的機會及判監是「咎由自取」
- 被告是有預謀和有計劃地犯案,毫無悔意
- 被告虛構事件令社會各界、甚至國際社會誤以為有內地部門來港跨境執法,引起社會不安和恐慌
- 虛耗逾7,000小時警力,對應薪金過百萬元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死撈「冇講大話」 誘過警員「老屈」



特寫

林子健在獲准保釋等候上訴離開法庭時,稱不認同法庭判決,一定會上訴到底,更稱閉路電視攝得的「他」是「冒充者」,更暗示有警員「冒充」他。林子健昨由中大神學院教授龔立人陪同到庭聽判,在進入法庭前被問及心情時,他稱:「心情呀,嘔日阿仙奴贏咗波,幾好呀。」民主黨立法會議員許智峯亦有到庭旁聽。

蔑視判決 借母「呼冤」

庭上所見,林子健得悉罪成後,即透過代表大狀強調其立場「由始至終未變」,即「從沒做出犯案行為」,不會求情。不過,其大狀仍作出求情陳詞,其間林一直雙手抱拳放在嘴前,皺眉凝視裁判官及搖頭嘆氣。當裁判官宣佈判囚5個月時,他一度用手指指著裁判官,搖頭及發笑。林子健在獲准保釋等候上訴離開法庭時,即由母親等人陪同見傳媒。他輕蔑地稱不認同法庭的判決,一定會上訴到底,又大叫「我有講大話」。

林母亦稱是次裁決「唔公平,冇公義」、「我個仔從來都唔講大話嘅」。林又重複了自己前晚在facebook的貼文,稱「我才是受害者」,其中羅列種種「疑點」,聲稱警方向法院呈上一份由他們自己筆錄,沒有他本人簽名的口供,又稱CCTV播出疑似他的人是冒充者,聲言警方調查人員亦曾戴起口罩,穿起他的衣服及模仿八字腳時,與那冒充他的人十分相似,「試問在西九公安總部都非常容易地找到一位PC差佬模仿本人。那麼我被冒充陷害有何難哉?」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反對派零誠信 建制促查「黑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民主黨成員林子健「明知地向警員虛報有人犯罪」罪名,多名建制派中人昨日表示,反對派當日以其一貫伎倆炒作事件,抹黑內地及阻撓通過「一地兩檢」安排。所謂上得山多終遇虎,法庭的判決證明有關指控完全是自編自導自演的政治鬧劇,證明反對派根本毫無政治誠信。現在,反對派以個別事例圖抹黑《逃犯條例》的修訂,同樣不足信,市民萬勿上當。有人要求執法機構繼續調查是次事件是否有「幕後黑手」。

梁振英:幸 CCTV 阻老屈

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昨日在facebook貼文指,是案中閉路電視是關鍵證據,「如果沒有閉路電視,有關人等就

會拿着所謂的『被擄』事件到西方國家唱衰香港和國家、作為反對修訂《逃犯條例》的『罪證』等。」

湯家驊批不擇手段

資深大律師湯家驊亦發帖,指社會出現這類「悲劇」,「突(凸)顯了我們的政治對立、憎厭仇視已到了不擇手段,漠視道德觀念的地步。我們如何化解這麼深的矛盾?」

楊學明質疑有人「教路」

民建聯中西區區議員楊學明則在網上留言,「自編自導自演就罪有應得,會否只拉了演員,編劇導演仍逍遙法外?」

陳勇:抹黑國家不容姑息

港區全國人大代表、新社聯理事長陳勇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林子健呢人固然可恥,但他呢理自己就更加恐怖。是次事件證明民主黨經常以幻想出來的「政治迫害」、編造故事,試圖抹黑「一國兩制」、抹黑國家,是次法庭的判決還了大家一個公道,並強調這種行為絕對不能姑息。

梁志祥:故伎難再惑市民
全國政協委員、新社聯會長梁志祥指出,民主黨及反對派眾人只聽林子健一面之詞,漠視事件中疑點重重,即急吼吼地舉行記者會,並言之鑿鑿將香港形容為「無掩雞籠」,市民可被「任意捉走」,大肆抹黑中央及特區政府。他續說,反對派在討論高鐵西九站「一

地兩檢」安排時,利用同樣的伎倆,將西九站說成是「生人勿近」之地,但事實已證明並非如此。今次法庭的判決,正好反映反對派常以捕風捉影的手法危言聳聽,圖令市民恐慌,以達到一己政治目的,相信經過林子健案,市民都看破反對派的伎倆,不會再受騙。

何俊賢:「政治迫害」博同情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何俊賢表示,反對派多年來一直聲稱被「政治迫害」,從而撈取政治本錢,騙取市民同情和信任,更令市民對內地及特區政府產生誤會。所謂「上得山多終遇虎」,是次法庭的判決證明反對派政治誠信有虧,更令人深思反對派過往所謂的「政治迫害」是否同屬子虛烏有。

反對派當日抹黑言論

民主黨

前主席何俊仁:施襲者「毫無疑問」來自「大陸」,是內地的「政治鬥爭」伸展到香港

立法會議員林卓廷:事件是赤裸裸侵害一個香港市民的人身安全,及其言論和政治自由

公民黨

黨魁楊岳橋:對此「非常憤怒」,並予以「最高度譴責」,將來若實行「一地兩檢」,勢令內地執法人員「如虎添翼」

立法會議員陳淑莊:懷疑有內地「強力部門」人員明知違法仍「猖狂行事」,大家對西九站「一地兩檢」的憂慮「絕非危言聳聽、誇張失實」

立法會議員譚文豪:林子健報稱被懷疑國安捉走,令人不得不擔心「一地兩檢」安排

工黨

李卓人:林子健遇襲事件明顯是要「嚇怕香港人」,港人「面對暴力」絕不應低頭

其他組織

《蘋果日報》:在2017年8月12日的「蘋論」質問「香港警隊何在?香港法治何往?」,又稱「730萬港人免於恐懼的自由一再受到侵犯」,並批評質疑事件的人是「昧着良心」

「香港人權監察」:對林子健一事表示強烈憤慨和關注,嚴正譴責「政治暴力」、「施行政治暴力的部門」、「黑勢力」等人。

「一地兩檢關注組」:發表聲明稱「『一地兩檢』尚未落實,情況已如此嚴重,一旦『中國公安』可以進入西九站執法,不知香港又會再發生什麼駭人聽聞的打壓和迫害……」

資料來源:香港文匯報資料庫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甘瑜

謀阻逃犯修例 慎防鬧劇重演



政經人語

民主黨成員林子健(「釘書機」)報假案罪成,法官直斥其「自編自導自演」、造成社會恐慌。反對派當日為反高鐵「一地兩檢」,鬧出「釘書機」在旺角被「內地強力部門」擄走的鬧劇,最終貽笑大方。如今反對派落力阻撓修訂逃犯條例,重施危言聳聽故伎,生安白造「打龍通」之說恐嚇港人,不排除再出多個「釘書機」,大家不妨判定花生。

想當日,李柱銘、何俊仁等大佬陪林子健一齊鬧記者會,林子健展示其遭釘書機施虐、傷痕累累的大腿。一時間,反對派不斷渲染所謂「內地強力部門魔爪伸入香港」,更危言聳聽稱「一地兩檢」未過,香港「一國兩制」已「蕩然無存」,港人「人人自危」。可惜劇情急轉直下,林子健原告變被告。

法官昨日的判詞終令真相大白:整件事是林子健自編自導自演,犯案時掩藏身份、掩人耳目,明顯有預謀和計劃,而且林子健在記者會上公開說稱事件,令本地及國際社會誤以為有內地人員,在本港街頭「近乎目無法紀地」拐走和虐打港人,令社會高度關注、不安和恐慌。

法官的批評,完全可套用到現在反對派阻撓修訂逃犯條例一事。反對派無憑無據,就咬死修例後香港如「無掩雞籠」,港人隨時會被押返內地,更搬出在內地被囚港商作例子,而有關案例毫無可比性,根本是誤導。這些手法和林子健報假案沒什麼兩樣。

俗話說,奸有奸輪。林子健大費周章,不惜自殘,「犧牲」自己,以博取民意反對「一地兩檢」。可惜事與願違,換來的是,被揭穿講大話,不僅被判入獄5個月,還失去耶魯大學讀博士的機會,「犧牲」的確很大。

當然,反對派堅持「大話講千遍是真理」。正如林子健堅持自己「無錯」,是法官「判錯」,甚至是警察搵人扮佢。現在社會熱議《逃犯條例》,如果日後出現「釘書機」翻版,大家就有必要大驚小怪啦。 ■楊正剛

老鴿乳鴿齊龜縮 支吾避談拒表態

林子健當日聲稱在鬧市被擄後,民主黨創黨主席李柱銘、前主席何俊仁及李永達、立法會議員黨員林卓廷,與工黨李卓人齊現身公開撐場,但林子健由聆訊開始到被判罪成,有關人等全部潛水。香港文匯報記者昨日聯絡陪同林子健當日記者會者,李柱銘親自回應,而林卓廷就發聲明回應,但兩人皆以林子健有意上訴為由,拒絕評論。



當日陪同林子健出席記招的民主黨大佬,昨日通通龜縮,拒正面表態。

香港文匯報記者昨日成功聯絡上李柱銘。他聲稱自己「無跟進」林子健這宗案件,加上林子健計劃提出上訴,故他暫時不會過早評論。在記者聯絡上何俊仁時,對方聲稱「四周環境好嘈」即掛線,再無法回覆。

其他民主黨立法會議員,涂謹申、胡志偉、黃碧雲、尹兆堅、鄺俊宇等,電話全部轉駁到留言信箱,未有回覆查詢。林卓廷則兩次發聲明回應,第一次稱「尊重法庭判決,由於林子健正等候上

訴,為免影響法庭程序及判決,暫時不便評論」。第二次的更正聲明,就刪去「尊重法庭判決」的字眼,只稱「不便評論」。

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昨日在facebook發帖揶揄,林卓廷等人在整個審訊過程中不上法庭支持林子健,「林子健有罪還是清白,選用問嗎?……我們不妨看看林子健會否出席民主黨的晚會!民主黨人又會否在晚會上為林子健的上訴籌募律師費?!」

他又提到早前民主黨新界東支部有數十人不滿林卓廷人格卑劣而退黨一事,說:「這樣的黨友,能不防嗎?這樣的黨,能不衰敗嗎?」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